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4月4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磊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议案

同意翟芳女士由于工作原因提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翟芳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1,383股，承诺在辞职生效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股份。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翟芳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翟芳女士辞职后，将不再担任本公司的任何职务。

翟芳女士在本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各项职责，为公司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此向翟芳女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赵震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公维锋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四日

附：简历

1. 赵震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浪潮（北京）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浪潮信息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管理总监等职，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综合管理部总经理。

赵震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不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 公维锋先生，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浪潮信息技术发展部技术发展经理、合作发展部副经理、技术管理部总经理、技术发展总监等职，现任公司研发与技术管理部总经理。

公维锋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不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